

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晋市发改城交发〔2023〕13号

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中心城区张峰供水工程 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市住建局：

晋市建城〔2023〕11号文收悉。

为更好解决晋城市中心城区地下水超采严重、水源短缺、供水紧张等问题，降低处理成本，改善水源水质，经市政府同意，拟实施中心城区张峰供水工程。现对该工程项目建议书批复如下：

一、项目选址

请规划部门严格按照拟建水厂的辐射区域以及水厂的建设标准等要求科学选址，具体位置在项目可研报告批复阶段明确。

二、建设规模

该项目水源从张峰水库引入，新建晋城市第四给水厂，规模20万立方米/日，土建一次建成，设备安装按15万立方米/天安装；改扩建配水管网长度约55公里；改造一水厂、二水厂、分水厂、北闫庄配水站；新建智慧水务系统。

三、建设内容

主要建设内容为：水厂部分含配水井、滤站、清水池、送水泵房、加氯间、污泥浓缩池、储泥池、污泥脱水机房、向市区管网供水的干管等；新建、改建、改扩管网有西环-北环-泽州路管网、景西路-西大街-兰花路管网、泽州路-新市街-兰花路管网、凤台街-兰花路管网、中原街-南村管网、黄花街管网、吴王山片区管网、白马寺片区及晓庄高区管网等路段供水管网及配水站泵站、智慧水务系统等。

四、估算投资及资金来源

工程估算总投资约11.05亿元。资金来源争取上级资金和企业银行贷款解决。

项目单位据此开展前期工作。为加快项目推进进度，同意先行开展勘察、设计招标等工作。

项目编码：2301-140500-89-01-997642

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1月13日

（此文主动公开）

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1月13日印发
